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12 至 17 歲青少年學生的接種安排  
學生意向調查

敬啟者：

根據公務員事務局致學校信件「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12 至 17 歲青少年學生的接種安排」，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和新發現及動物傳染病科學委員會九月十五日聯同行政長官專家顧問團進行會議，在平衡疫苗好處和風險後，並以本港目前的疫情控制而言，建議 12 至 17 歲人士只接種一劑「復必泰」疫苗。

就此，為 12 歲至 17 歲的青少年學生接種復星醫藥 / BioNTech 的「復必泰」疫苗的安排稍有調整，詳情如下：

- (a) 學校以團體預約形式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通過團體預約集體於指定時間到指定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第一劑疫苗）；
- (b) 到校外展疫苗接種服務（參與接種人數需為 300 人或以上）；
- (c) 家長 / 監護人和學生自行安排（家長 / 監護人可直接經「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網頁 <https://booking.covidvaccine.gov.hk/> 自行為子女預約接種疫苗或前往接種中心領取「即日籌」接種疫苗。如 貴子女未滿 18 歲，必須帶備由家長 / 監護人填妥的「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

為方便未接種第一劑疫苗的學生，本校會透過團體預約形式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集體接種疫苗，本校預計於 11 月底前進行。本校未接種疫苗的學生人數不足 300 人，故不會申請外展疫苗接種服務。

現收集學生會否透過校方安排接種第一劑疫苗的意向，請 貴家長 / 監護人先與 貴子女商量其接種意願，並於 10 月 8 日（星期五）或之前填妥回條交回班主任，本校會統計有意透過學校安排接種疫苗的學生人數預約接種時段，待成功預約時段後會再發通告。如有查詢，歡迎致電 2490 8773 與班主任聯絡。

特此通告

學生家長



紡織學會美國商會胡漢輝中學校長

劉景明謹啟

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

回 條

本人已知悉有關「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12 至 17 歲青少年學生的接種安排----家長及學生意向調查」事宜。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 ✓ 號：

- 敝子女會透過本校安排到指定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第一劑疫苗。
- 敝子女不會透過本校安排到指定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第一劑疫苗。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家長 / 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 / 監護人姓名：\_\_\_\_\_

二零二一年 月 日

(請以中文正楷書寫)